

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控股股东陈清州先生通知，获悉陈清州先生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浦发银行”）办理了部分股份质押的交易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陈清州	是	36,780,000	4.85%	2.03%	是	否	2022年9月5日	2023年9月8日	浦发银行	生产经营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
陈清州	758,936,457	41.79%	505,270,302	542,050,302	71.42%	29.85%	542,050,302	100%	40,998,566	18.90%
翁丽敏	17,600,000	0.96%	11,440,000	11,440,000	65.00%	0.63%	0	0.00%	0	0.00%
合计	776,536,457	42.76%	516,710,302	553,490,302	71.28%	30.48%	542,050,302	97.93%	40,998,566	18.38%

(1) 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质押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无关。

(2)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还款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。

(3) 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 332,656,455 股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42.8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8.32%，对应融资余额为 74,300 万元；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 498,310,302 股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64.17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7.44%，对应融资余额为 137,300 万元。

(4) 本次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(5) 股份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、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质押登记证明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9 月 7 日